

孤残儿童“爹妈”首次获表彰

郑州市儿童福利院评出10个优秀寄养家庭

本报讯(记者 李娜 文 李焱 图)昨日,郑州市儿童福利院2010年度家庭寄养表彰大会,在三十里铺村委会举行。这也是郑州市儿童福利院第一次表彰寄养家庭。

“家是每个人都魂牵梦绕的地方,可是在福利院里有近500个孩子,他们就没有家。虽然政府和社会都很关心他们,但这些毕竟都替代不了有父母的家。”郑州市儿童福利院院长李燕说,基于这种考虑,郑州市儿童福利院在2008年5月成立不久,就开始尝试家庭寄养新模式。

截至目前,已经发展寄养家庭60多户,有130多个孩子通过寄养回归家庭。李燕说,通过家长们的精心照顾,这些孩子的情、智、能都得到了恢复和发展,一部分还被国内外家庭收养。



受表彰寄养家庭爱心爸妈们在一起合影。

昨日,共有10个爱心家庭受到了表彰,而这批评选的要求也比较严格,主要包括孩子的健康、教育、康复状况,以及

及家长和孩子的亲密度、培养孩子的社会能力等很多条件。

据了解,郑州市将在未来几年继续推行家庭寄养模式,计划每年建设一个家庭寄养基地,寄养50个孩子,并在每个基地设置一个康复中心,寄养家庭可就近带孩子做康复训练。

相关链接

孤残儿童寄养条件

郑州市儿童福利院公布家庭寄养条件,向社会公开招募爱心人士。

1. 家庭成员必须拥有市、市区常住户口及固定住所,家长年龄一般在30-65岁之间;
2. 须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愿意参加相关培训;
3. 家庭成员须身体健康,性格良好,且无任何传染性疾病;
4. 申请家庭负责被寄养儿童的生活、医疗、康复、教育和日常生活,不得歧视、打骂和虐待寄养儿童;
5. 家庭寄养不是收养或领养,不发生父母子女关系的变更。

从即日起,有意参加寄养的家庭,其户主可凭有效证件到郑州市儿童福利院报名。报名咨询电话为67671827。

困难群众节前收“红包”

本报讯(记者 李娜 通讯员 杨晔)记者昨日从省民政厅获悉,河南省民政厅、财政厅联合下发通知,安排为全省城乡低保、优抚对象、老党员再次发放生活补贴,此次补贴发放总金额7.22亿元,预计有超过600万人将受益。

19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2011年春节前,按照城市低保对象每人150元,农村低保和五保对象每人100元,享受国家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和新中国成立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每人180元的标准,发放一次性生活补贴。补贴以现金形式发放,需要补助资金104亿元,全部由中央财政负担。

据统计,目前我省城市低保对象为1491613人,农村低保对象为3665103人,农村五保对象有477034人,享受国家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为450626人,建国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有13362人。

郑州街头上演给力一幕

志愿者筹钱救治病儿 范军助阵当场捐万元

本报讯(记者 党贺喜)家住金水区柳林镇周庄村的葛孝忠,今年只有20岁,由于肺结核病,已经到高危阶段,医院下达了病危通知书。昨日上午,由金水区团区委和绿城社工服务站以及我省著名青年艺术家范军等组成的志愿者服务队,街头募集善款,为这个不幸的家庭重新点燃希望。

葛孝忠父母均是聋哑人,他们得知儿子病情后终日泪洗面。

金水区“双联双促”工作队进村发现他们一家的遭遇后,发动村干部群众慷慨解囊,筹集到6万余元。但根本治愈需20余万元,对这个家庭来说无疑是天文数字。祸不单行,正当葛孝忠遭受病痛之时,姐姐葛凤菊因为照顾弟弟也不幸感染肺结核,一家人陷入绝境。

昨日上午,共青团金水区、金水区南阳新村绿城社工服务站在南阳路与农业路交叉口的街头

广场联合开展救助,举办“义捐赠春联——助爱心聋哑人救子”公益活动,现场募捐;省著名青年艺术家范军街头做义工,当场捐赠一万元。“钢哥”博爱基金现场捐赠5000元;来自中国楹联协会、金水区书画协会的老年书法志愿者现场挥毫泼墨,义写对联,共写了200多副。短短两个小时的行动,共为患病姐弟募集医疗费用16896.90元。

我市开始集中扫黄打非

本报讯(记者 李颖)郑州市发出“一节两会”期间“扫黄打非”总动员:从今天起到4月底全市将开展集中行动,这是昨日记者从市召开的“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暨“一节两会”期间“扫黄打非”集中行动工作会上获悉的,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丁世显出席会议。

根据部署,市文广新局、市公安局、市工商局、市城市管理局等组成联合检查组,重点对全市范围内的图书、音像、网吧、报刊亭等文化经营单位进行全面检查,重点检查的范围包括科技市场、古玩城、二道街音像制品一条街、火车站地区小商品批发市场、德化步行街周边、郑州图书城、商业大厦周边、豫泰大厦等重点地区、繁华街区、旅游景点、都市村庄、农贸市场、医院、超市等人员密集地。此外,公安还将加强对互联网和手机媒体的监控。

我市对春运车辆“六必查”

本报讯(记者 陈思)昨日上午,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黄保卫先后到新客运南站、侯寨公路大桥、郑少高速郑州收费站等地,对春运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进行督导检查。记者现场看到,我市对春运车辆“六必查”(承载人数、驾驶时间、驾驶资格、车辆审验情况、车辆安全设施配备、车辆轮胎磨损情况),保证群众平安回家。

针对春运,市政府采取多项措施,一是强化源头管理。二是强化道路管控。1月19日起,交巡警支队九个春运交通安全服务站全面启动,重点对7座以上客运车辆、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加强检查,工作中“六必查”。三是强力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整治。

在位于南三环的新客运南站,黄保卫仔细询问车站管理人员如何开展春运车辆的检测、如何防止出现超员超载违法行为等。在车站的生产指挥中心和监控中心,黄保卫重点查看了车辆GPS电子监控系统和车站监控录像。

侯寨公路大桥是郑州市区通往新密、登封的重要通道,黄保卫现场检查后要求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排查这里的交通安全隐患,制定具体的整改意见加以整改。

市妇联把温暖送给近千人

本报讯(记者 李娜)昨日上午,市妇联巾帼志愿者春节关爱活动正式启动,妇联将在年前,将温暖送给我市的部分社区贫困户、警嫂、老妇联工作者、孤残儿童和孤寡老人等五类人群,将有近千人受益。

昨日一早,市妇联一行带着慰问品来到了二七区淮南社区,带着米面油和棉被等价值600多元的慰问品走进低保户高秀花家,妇联一行共对该社区15户困难群众进行了慰问。

接下来的几天,市妇联还会继续开展春节送温暖活动,先后去看望老妇联工作者、去郑州市儿童福利院看望孤残儿童、去老年公寓看望孤寡老人等。

市检察院严防“节日病”

本报讯(记者 王晋晋 通讯员 永胜 庆华)“作为郑州市人民检察院的一名机关工作人员,我郑重承诺:严格遵守郑州市关于规范公职人员和公务用车通行的规定以及本院公务用车管理规定,严格遵守市委、市政府‘四个严禁’规定……”昨日,郑州市检察院全体干警作出郑重承诺。

春节临近,市检察院为全体干警上了一堂生动的廉政教育课。通过剖析典型案例,使大家切实认清了“节日病”危害,增强了廉洁洁意识。与会的各部门负责人代表全院检察干警郑重地向院党组递交了《郑州市人民检察院机关工作人员遵章守纪承诺书》。

孩子寒假有了好去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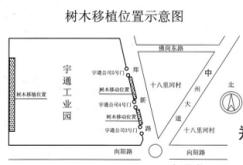
省青少年科技中心免费开放

本报讯(记者 武建玲)记者昨日获悉,省青少年科技中心“科学工作室”将于寒假期间免费向社会开放,以丰富青少年寒假生活。

该工作室包括电脑机器人工作室、万能机床工作室、电脑网络工作室、生物工作室和科普影院室。广大青少年可通过组装电脑机器人、操作万能机床、观看科普影片、学习电脑基本技能、开展生物实验等活动,锻炼动手能力,培养创造力。具体开放时间为:1月24日至28日、2月7日至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30,咨询电话63385900。

公示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因新建一条年产20000台大型公路客车生产线的需要。向郑州市园林局申请办理树木移植许可证。该项目已列入省、市重点项目。本次树木移植位置: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东围墙以东;3号门以北;5号门以南,郑新公路以西,约2322平方米自建绿化带内。树木名称和数量:直径5-10厘米的567棵女贞树;11棵百日红树苗;14棵桂花树苗;小叶女贞3棵。移植位置: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内西部绿化带草坪内。根据有关法规规定,现予以公示。公示期7天。



电话:0371-66718013
0371-67177619
联系人:李先生
张帆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园林局
2011年1月26日

石化社区当上敬老标兵

荣获“全国模范单位”全市仅此一家

本报讯(记者 梁月琳 通讯员 郑士郁 袁华)昨日,管城区航东办事处石化社区挂起“全国敬老模范单位”奖牌,让老年朋友们激动不已。

石化社区有老年人735人,占辖区总人口的14%,是一个典型的老龄化社区。社区2003年成立以来,格外重视老龄工作。社区建立了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档案,有针对性提供适合老人特点的特殊养老服务;成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老年人足不出户就可以享受到“老有所养、老有所乐、老有所学、老有所为、细致周到”的社区服务;建起“怡寿苑”,60岁以上老人亦有会员卡,免费享受一切养老、助老服务。

去年年底,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将七部委联合颁发的“全国敬老模范单位”奖牌和奖状,授予我市管城区石化社区,该社区是我市唯一获此荣誉的社区。

兑换压岁钱现在有点难

银行:年三十新币有望到库

本报讯(记者 王影)兔年春节快到了,许多市民都打算到银行换些新钞票给孩子们发压岁钱。昨日,记者走访市内多家银行了解到,目前新钞比较吃紧,一般只对特定顾客兑换。

昨日上午,市民王先生从银行提取了5000元现金,并对收银人员表示,希望能够从银行兑换些面值分别为100元或50元的新钞,不料却被告知新钞短缺,暂时不能兑换。随后,王先生跑遍了桐柏路、陇海路、建设路等附近的多家银行网点,均被告知“没有新钞换”,问及具体兑换时间,银行工作人员都称“很难说”。

“由于新币暂时未能到库,目前很多兑换压岁钱款的市民愿望难以成为现实,一般在大年三十有望到库。”陇海路一家建设银行工作人员称,目前新钞存量不多,主要针对VIP客户兑换。

新郑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新郑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因涉及重要数据变更,报新郑市人民政府批准,决定变更(2011)006至(2011)024号宗地挂牌数据,以下面内容为准。特此公告。

新郑市国土资源局
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1年1月26日

证等,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1年2月23日16时(以到账时间为准)。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将在2011年2月23日16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地点为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时间为:2011年2月15日9时至2011年2月25日16时(挂牌期限)。

七、挂牌竞得人的确定方式:在挂牌期限内最高报价低于底价时,挂牌不成,无竞得人;最高报价高于或等于底价时,报价最高者为竞得人,若报价相同,则先提交报价单者为竞得人;在挂牌期限截止时仍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竞买人要求报价,且报价均高于截止时报价的,由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现场竞价,出价最高者为竞得人。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出让地块挂牌文件,以挂牌文件为准。

九、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371)69957717、62681072
联系人:王鸿飞 袁博

新郑市国土资源局
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1年1月26日

编号	土地位置	界址	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土地现状	规划设计要点				出让年限(年)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物高度	绿地率			
(2011)006号	薛店镇神州路东侧、天途路北	东至薛店镇常刘村土地;西至神州路;南至天途路;北至河南康康食品有限公司用地、薛店镇常刘村土地	26335.2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2	<25%	<40米	>30%	70	1280	1280
(2011)007号	薛店镇天途路北侧、常刘村土地西侧	东至薛店镇常刘村土地;西至市政府储备土地;南至天途路;北至河南康康食品有限公司用地、薛店镇常刘村土地	26147.43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2	<25%	<40米	>30%	70	1260	1260
(2011)008号	薛店镇府后街南侧、大吴庄村土地东侧	东至河南省惠通天下动物制药有限公司;西至大吴庄村土地;南至张书勤、公共用地、翟彦玲	3262.55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157	157
(2011)009号	薛店镇卫生路西侧、府后街北侧	东至卫生路;西至老新孟公路;常遂亮;南至府后街	7907.83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380	380
(2011)010号	薛店镇府后街南侧、岳庄大道东侧	东至味地食品有限公司;西至岳庄大道;南至岳慧平用地;北至府后街	16222.12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780	780
(2011)011号	薛店镇站前街东侧、府前街北侧	东至小路;西至站前街;南至府前街;北至薛店镇供销合作社	9619.55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462	462
(2011)012号	薛店镇府前街南侧、卫生路西侧	东至卫生路、薛店镇卫生院用地;西至居民区;南至薛店镇供销合作社、薛店镇卫生院用地;北至府前街	7148.46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350	350
(2011)013号	薛店镇S102公路北侧、薛店大道西侧	东至薛店大道;西至薛店镇大吴庄土地;南至S102公路;北至薛店镇大吴庄土地	3131.72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71	71
(2011)014号	薛店镇养心路东侧、李书立北侧	东至河南省惠通天下动物制药有限公司;西至养心路;南至李书立;北至薛店大道	2570.84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124	124
(2011)015号	薛店镇文化路北侧、岳庄大道东侧	东至天一食品厂;西至岳庄大道;南至文化路;北至薛店镇国家税务所	2108.72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102	102
(2011)016号	薛店镇薛店大道西侧、毛少钦北侧	东至薛店大道;西至薛店镇大吴庄土地;南至毛少钦用地;北至薛店镇政府土地、刘金喜、吴现亮	1215.17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60	60
(2011)017号	薛店大道东侧、文化路南侧	东至道路;西至薛店大道;南至道路;北至文化路	29914.31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1450	1450
(2011)018号	薛店镇薛店大道东侧、S102公路南侧	东至道路;西至薛店大道;南至刘国兴用地;北至住宅区	1476.24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151	151
(2011)019号	薛店镇卫生路东侧	东至薛店镇政府土地;西至卫生路;南至微波站;北至薛店政府土地	980.95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48	48
(2011)020号	孟庄镇新孟公路东侧、孟少勇宅东侧	东至李利、赵文明;西至新孟公路;南至大路、孟少勇;北至:新郑市金地土特产有限公司	5154.95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171	171
(2011)021号	孟庄镇孟庄村道路北侧、卫生院西侧	东至孟庄镇卫生院用地;西至孟庄镇工商所用地;南至孟庄村道路;北至孟庄村土地	8404.12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278	278
(2011)022号	孟庄镇新孟公路东侧、河南省土产进出口公司用地	东至河南省外贸公司用地;西至新孟公路;南至孟庄镇粮管所用地;北至河南省外贸公司用地	7402.25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245	245
(2011)023号	孟庄镇新孟公路东侧、肖庄村北侧	东至东环路;西至新孟公路;南至肖庄村土地;北至道路	16918.48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559	559
(2011)024号	孟庄镇东环路西侧、小韩庄住宅区	东至东环路;西至新郑市健康食品有限公司;南至道路;北至小韩庄住宅区	2377.23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79	79
(2011)025号	孟庄镇新孟公路东侧、小石庄村西侧	东至新郑市孟庄镇小石庄村村民委员会;西至新孟公路;南至石梁海;北至道路	8688.06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287	287
(2011)026号	孟庄镇新孟公路东侧、河南裕达实业有限公司	东至新郑市孟庄镇小石庄村村民委员会西至河南裕达实业有限公司;南至新郑市孟庄镇小石庄村村民委员会;北至道路	24693.31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815	815
(2011)027号	孟庄镇新孟公路西侧、孟张路北侧	东至孟庄镇食品公司;西至新孟公路;南至孟张路;北至道路	5000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165	165
(2011)028号	孟庄村土地西侧、新郑市农村合作银行东侧	东至孟庄村土地;西至孟庄村土地、新郑市农村合作银行;南至道路;北至孟庄村土地	12316.87	二类居住用地	现状	≤2.0	<25%	<40米	>30%	70	407	407